##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 等相关规定, 公司就 2024 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(合并口径,未经审计)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借款余额为 3.576.75 亿元。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,公司借款余额为 4,213.81 亿元,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637.06 亿元,累计新 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约为45.29%,超过40%。

- 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(合并口径,未经审计)
- (一)银行贷款

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,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10.70 亿元, 系短期借款的增加。

(二)公司信用类债券、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

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, 公司债券及收益凭证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88.33 亿元,主要系发行或到期偿还所致。

(三) 其他借款

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,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538.03 亿元, 主要系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增加。

## 三、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。公司财务状况稳健,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,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,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